

采购需求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西安市第二十六中学新华楼改造提升项目,施工总建筑面积:4140 m²,地上5层,主要内容包括室内线路改造、地面整修、墙面粉刷、吊顶更新、重做防水层、优化排水管道布局;主要功能或目标:室内线路改造:更新老化电路,优化电力布局,确保用电安全及教学设备稳定运行。地面整修:对破损地面进行修复或更换,提升耐用性与美观度。墙面粉刷:全面翻新墙面,采用环保涂料,改善教学环境。吊顶更新:更换老旧吊顶,提升隔音、防火性能及整体视觉效果。卫生间改造:更换墙地砖、卫生洁具(坐便器、洗手盆等)及五金配件;重做防水层,解决渗漏隐患;优化排水管道布局,提升使用效率。需满足的要求:通过基础设施改造消除安全隐患,优化师生教学及生活空间,打造安全、舒适、节能的校园环境。

二、编制依据:

- 1、西安市第二十六中学新华楼改造提升项目设计图纸、及图纸答疑;
- 2、现行的相关标准图集、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
- 3、2009年《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等国家相关规定;
- 4、《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量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陕西省建设工程消耗量定额补充定额》(2004),《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表》(2009)及相关配套文件进行编制;
- 5、人工费按照陕建发【2021】1097号文《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
- 6、劳保费用按照陕建发【2021】1021号文《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等其他有关文件;
- 7、税率执行陕建发(2019)45号文件;
- 8、安全文明施工、规费按陕建发(2019)1246号文件计入;
- 9、材料价格参考陕西专业测定价2025年5月,陕西信息价2025年5月及市场询价;

三、编制范围:

西安市第二十六中学新华楼改造提升项目图纸及答疑的全部所有工程内容。具体详见广联达电子文件招标书工程量清单。

四、其他说明

- 1、广联达计价软件使用版本号为:广联达GCCP6.0,版本号6.4100.23.122。
- 2、清单描述未尽事宜详见图纸、甲方的具体要求、相关图集及施工验收规范等。
- 3、本项目暂列金:暂列金额10万计入装饰装修工程其他项目费中。

五、工程内容和施工地点、计划工期

- (一)工程内容:新华楼改造提升
- (二)工程地点:西安市二十六中学校内
- (三)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竣工。
- (四)缺陷责任期: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五)工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
- (六)质量要求:达到相关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七)工程验收标准:双方约定,在符合采购文件中本工程项目施工要求的前提下,以甲方和用地单位现场验收合格为准。

六、施工要求:

1. 在施工期间, 中标供应商必须注意校内人员安全, 加强安全措施, 并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施工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因采购人工作的特殊性, 要求中标供应商在施工中做到封闭性施工。

2. 供应商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施工方案, 制定工期进度安排表。

3. 供应商在本工程中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要求技术水平高、组织能力强、有丰富的工程业绩和实践经验, 懂管理、善于协调。施工人员中特殊工程人员要求有上岗证。施工队伍稳定, 保证整个工程顺利完工。

4. 施工过程中, 严格遵守建设单位的各种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 做到文明施工。发生工伤及意外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

5.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上有关规定施工、规范施工, 确保工程合格, 如有更改须事先征得有关方面的同意, 并在采购人落实后实施, 并出具书面说明。

6. 工程实行包工包料, 供应商必须具备相应的资质, 不得转包、分包。

7. 供应商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编制施工方案, 制定工期进度安排表。

8. 施工过程中, 严格遵守采购人的各种管理规定及规章制度, 做到文明施工。发生工伤及意外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

9.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上有关规定施工、规范施工, 确保工程合格, 如有更改须事先征得有关方面的同意, 并在采购人落实后实施, 并出具书面说明。

10. 所有进场材料需携带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由采购人现场代表对所进场材料予以验收并签字确认。

11. 施工期间需采取必要措施确保现场正常运行。

12. 所有施工人员需统一着装统一单位标识, 严禁随意通行。

13. 选用的主材、设备、辅材必须国家名优产品, 并明确其品牌、规格、型号、产地, 并附鉴定证书, 对主要设备材料必须先提交样品, 经认质后, 方可订货, 不得使用未经检验或不合格的设备、材料, 若发生此种情况, 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4. 施工方必须向采购人及时提供合格证及材料检验单。在征得有关方面认可后, 方可进行施工, 并做好相应的检验环节。

15. 施工方未经采购人同意, 不得擅自更换本工程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项目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及施工队伍。不得分包、转包。确需分包时须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将终止合同并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七、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后, 支付合同总价款(扣除暂列金额和安全文明施工费)40%作为预付款, 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款80%, 竣工结算审计完成后付至审定的结算工程造价的100%。

